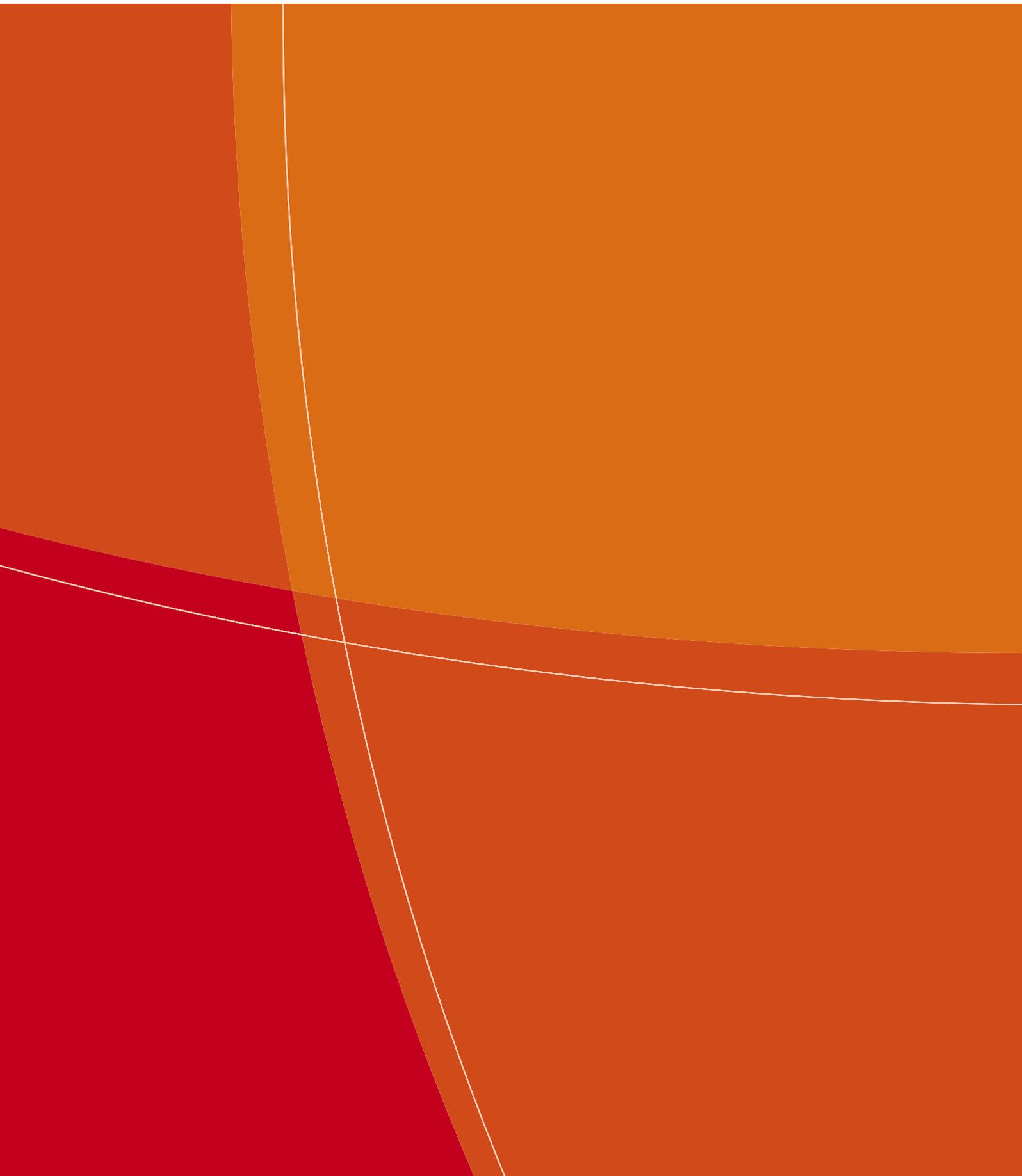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2004年度中期報告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1918年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

2004年度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欣然宣布本集團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的業績¹。編製此已被審核委員會審查的中期財務報告的基礎，跟2003年度賬項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方法是一致的。

A. 綜合損益賬

	截至30/6/2004 止6個月	截至30/6/2003 止6個月 重報	截至31/12/2003 止6個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2,708,187	2,946,979	2,816,750
利息支出	(905,425)	(1,169,966)	(997,683)
淨利息收入	1,802,762	1,777,013	1,819,067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775,259	580,473	685,821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193,763)	(87,952)	(122,866)
交易溢利淨額	102,784	232,472	240,607
其他經營收入	136,658	140,559	131,053
經營收入	2,623,700	2,642,565	2,753,682
經營支出	(1,299,987)	(1,241,118)	(1,284,422)
未扣除準備的經營溢利	1,323,713	1,401,447	1,469,260
壞賬及呆賬支出	(143,096)	(291,211)	(207,459)
已扣除準備之經營溢利	1,180,617	1,110,236	1,261,801
出售固定資產之淨溢利／(虧損)	6,575	(6,287)	(4,908)
重估投資物業(虧損)／盈餘	—	(19,515)	32,331
銀行行址減值損失	—	(80,041)	(33,741)
出售持至到期債務證券、投資證券和聯營公司淨溢利／(虧損)	46	—	(14,040)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投資證券和聯營公司的準備金(調撥)／回撥	(12,438)	2,098	13,77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8,172	22,695	89,903
期內除稅前溢利	1,182,972	1,029,186	1,345,122
所得稅			
本期稅項 ²			
— 香港	(166,567)	(165,722)	102,686
— 海外	(27,380)	(18,532)	(28,943)
遞延稅項	12,026	(40,571)	(261,116)
聯營公司	11,160	(167)	(21,036)
期內除稅後溢利	1,012,211	804,194	1,136,713
少數股東權益	(11,880)	(11,692)	(7,501)
股東應佔溢利	1,000,331	792,502	1,129,212
銀行本身的溢利	847,331	772,964	977,042
擬派股息	414,252	333,930	909,821

	截至30/6/2004 止6個月	截至30/6/2003 止6個月	截至31/12/2003 止6個月
	港幣	港幣	港幣
每股			
— 基本盈利 ³	0.68	0.55	0.77
— 攤薄盈利 ³	0.68	0.55	0.77
— 現金盈利 ³	0.73	0.59	0.82
— 股息	0.28	0.23	0.62

B. 綜合資產負債表

	30/6/2004	30/6/2003	31/12/200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36,749,106	36,616,791	36,033,510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於1至12個月內到期的存款	12,198,154	17,779,931	21,075,521
已扣除準備的貿易票據	751,361	677,583	623,273
持有的存款證	2,410,042	3,036,466	3,016,556
其他證券投資	9,277,648	11,338,395	10,151,335
已扣除準備的貸款及其他賬項	110,089,402	108,173,680	108,379,794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	15,360,498	4,054,475	11,709,225
投資證券	242,858	291,229	243,097
聯營公司投資	692,086	661,516	736,484
商譽	2,298,113	2,347,937	2,343,408
遞延稅項資產	73,173	67,809	79,217
固定資產	4,088,672	4,277,260	4,084,698
資產總額	194,231,113	189,323,072	198,476,118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餘	7,621,135	7,192,423	7,516,565
客戶存款	153,727,601	147,145,610	155,420,612
—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10,905,376	8,258,225	9,612,966
— 儲蓄存款	44,535,957	31,808,299	37,553,395
— 定期及通知存款	98,286,268	107,079,086	108,254,251
已發行存款證	2,350,228	6,411,922	5,527,339
已發行可換股債券	—	119,621	—
本期稅項	312,748	279,994	144,644
其他賬項及準備	4,894,307	4,210,852	4,616,361
遞延稅項負債	599,239	590,729	863,928
負債總額	169,505,258	165,951,151	174,089,449
資本			
借貸資本	4,282,700	4,277,803	4,260,751
股本	3,698,675	3,629,676	3,668,634
儲備	16,710,274	15,541,201	16,432,866
股東資本	20,408,949	19,170,877	20,101,500
少數股東權益	34,206	(76,759)	24,418
資本總額	24,725,855	23,371,921	24,386,669
資本及負債總額	194,231,113	189,323,072	198,476,118

C.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30/6/2004 止6個月	截至30/6/2003 止6個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1月1日結餘	20,101,500	18,786,519
回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於行址重估儲備	2,497	(15,575)
匯兌及其他調整	(17,833)	36,878
在損益賬未確認的淨(虧損)／溢利	(15,336)	21,303
期內淨溢利	1,000,331	792,502
期內已派發股息	(910,707)	(506,232)
與股東進行資本交易所產生的股本變動：		
根據僱員認股計劃發行的股份	82,108	13,030
以股代息發行的股份	151,122	63,755
資本費用	(69)	—
	233,161	76,785
於6月30日結餘	20,408,949	19,170,877

D.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30/6/2004 止6個月	截至30/6/2003 止6個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活動		
期內除稅前溢利	1,182,972	1,029,186
非現金項目調整：		
壞賬及呆賬支出	143,096	291,211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投資證券和聯營公司的 準備金調撥／(回撥)	12,438	(2,09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8,172)	(22,695)
出售持至到期債務證券、投資證券和聯營公司 淨溢利	(46)	—
出售固定資產之淨(溢利)／虧損	(6,575)	6,287
借貸資本、已發行存款證及債券利息支出	110,421	244,543
固定資產折舊	122,483	112,307
商譽攤銷	70,478	68,335
銀行行址減值損失	—	80,041
股份證券股息收入	(25,858)	(17,009)
已發行存款證及債務資本的溢價／折扣攤銷	15,752	41,940
重估投資物業虧損	—	19,515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1,616,989	1,851,563

	截至30/6/2004 止6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30/6/2003 止6個月 港幣千元
經營資產(增)／減額：		
原本期限為3個月以上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1,851,401	(6,780,304)
貿易票據	(128,090)	(5,671)
原本期限為3個月以上的持有的存款證	523,222	(464,350)
其他證券投資	915,569	1,971,049
客戶貸款	(2,865,105)	3,079,542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212,282)	(101,315)
原本期限為3個月以上的國庫債券	21,579	100,740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及投資證券	(3,639,315)	(967,205)
其他賬項及應計利息	1,224,542	376,971
遞延稅項資產	6,044	9,220
經營負債增／(減)額：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餘	104,570	1,437,586
客戶存款	(1,693,011)	5,483,721
其他賬項及準備	347,481	436,405
遞延稅項負債	(250,104)	(175,777)
匯兌調整	29,668	(56,962)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7,853,158	6,195,213
已付香港利得稅	(7,143)	(5,217)
已付海外利得稅	(18,626)	(24,413)
源自經營業務活動之現金淨額	7,827,389	6,165,583
投資活動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549	17,288
收取股份證券股息	25,858	17,009
購入股份證券	(54,213)	(67,996)
出售股份證券所得款項	12,421	11,374
購入固定資產	(168,401)	(108,048)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50,013	21,974
增加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8,400)	—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32,711	—
增加一間附屬公司權益	(26,820)	(39,139)
購入附屬公司	—	(326,509)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36,282)	(474,047)
融資活動		
支付普通股股息	(759,585)	(442,477)
發行普通股股本	82,108	13,030
支付發行股本資本費用	(69)	—
發行存款證	—	2,670,441
贖回存款證	(3,205,668)	(6,371,760)
支付借貸資本利息	(129,689)	(124,836)
支付存款證利息	(50,287)	(124,506)
支付已發行債券利息	—	(1,197)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4,063,190)	(4,381,30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增額	3,627,917	1,310,231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3,890,538	36,325,022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7,518,455	37,635,253
源自經營業務活動的現金流量包括：		
利息收入	2,682,846	3,049,876
利息支出	878,235	1,212,000

附註：

- (1) 此中期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法定賬項，但跟該等法定賬項比較未有重大改變。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賬項，可於本銀行註冊行址取得。核數師於2004年2月10日的核數師報告書中，已對此等賬項表示並無保留的意見。
- (2) 香港利得稅稅款是以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預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的稅款同樣按其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稅率計算。
- (3) (a)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溢利港幣1,000,331,000元(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792,502,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472,942,693股(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6個月：1,448,907,082股)計算。
- (b)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照溢利港幣1,000,331,000元(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793,473,000元)及就所有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作出調整得出的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481,210,800股(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6個月：1,454,161,148股)計算。
- (c)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每股現金盈利乃按照溢利港幣1,070,809,000元(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860,837,000元)，經調整期內的商譽攤銷港幣70,478,000元(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68,335,000元)後，及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472,942,693股(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6個月：1,448,907,082股)計算。此項附加資料被視為有助顯示業務表現的補充資料。
- (4) 跟隨市場的一貫方法，由2003年12月31日起，往年被列作經營支出的有關佣金支出視作服務費及佣金支出。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6個月該等支出合共港幣85,193,000元已作重報，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報方式。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比較數字為港幣192,425,000元。

E.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源自下列服務的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截至30/6/2004 止6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30/6/2003 止6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31/12/2003 止6個月 港幣千元
企業服務	183,554	180,103	179,267
貸款、透支及擔保	221,158	102,518	137,812
信用卡	98,476	86,794	101,370
其他零售銀行服務	56,522	60,923	68,988
貿易融資	53,415	49,057	52,318
證券及資產管理	101,928	48,140	87,676
其他	60,206	52,938	58,390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總額	<u>775,259</u>	<u>580,473</u>	<u>685,821</u>

F. 營運開支

	截至30/6/2004 止6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30/6/2003 止6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31/12/2003 止6個月 港幣千元
定額供款公積金供款	51,115	47,009	47,182
薪金及其他員工成本	642,792	618,649	632,501
員工成本總額	693,907	665,658	679,683
不包括折舊的物業及設備支出			
— 物業租金	67,847	72,639	60,064
— 保養、維修及其他	102,268	87,936	98,703
不包括折舊的物業及設備支出總額	170,115	160,575	158,767
固定資產折舊	122,483	112,307	116,535
商譽攤銷	70,478	68,335	71,752
其他經營支出			
— 通訊、文具及印刷	75,604	67,586	76,272
— 廣告、業務推廣及商務旅遊	53,908	45,976	61,622
— 法律及專業服務費用	39,177	37,550	40,871
— 有關信用卡支出	20,253	16,053	15,059
— 印花稅、海外及中華人民共和國 營業稅、及增值稅	4,790	12,438	12,420
— 發行債務證券費用	4,267	6,146	4,452
— 秘書業務的行政費用	323	6,396	841
— 銀行收費	5,085	2,678	3,166
— 保險費	6,373	2,656	2,894
— 會員費用	3,089	2,769	2,174
— 銀行牌照費	2,313	2,433	2,337
— 捐款	1,063	1,347	2,534
— 其他	26,759	30,215	33,043
其他經營支出總額	243,004	234,243	257,685
經營支出總額	1,299,987	1,241,118	1,284,422

G. 貸款及其他資產

1. 已扣除準備的貸款及其他賬項

	30/6/2004	30/6/2003	31/12/200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	105,692,926	104,942,980	102,908,836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1,776,263	1,189,877	1,563,981
應計利息	987,758	962,417	1,137,979
減：懸欠利息	(330,752)	(486,634)	(439,982)
其他賬項	3,062,782	2,900,156	4,380,696
在建工程	602,598	334,132	468,235
	111,791,575	109,842,928	110,019,745
減：壞賬及呆賬準備			
— 特殊	392,321	407,495	380,400
— 一般	1,309,852	1,261,753	1,259,551
	110,089,402	108,173,680	108,379,794

2. 客戶貸款 — 按行業分類

客戶貸款總額(減除懸欠利息)的行業分類是按香港金融管理局所採用的類別和定義。

	30/6/2004	30/6/2003	31/12/200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發展	3,899,140	4,952,113	4,969,798
— 物業投資	13,169,065	11,923,707	11,883,891
— 金融企業	1,263,813	1,908,668	2,045,115
— 股票經紀	236,667	130,572	322,112
— 批發與零售業	1,628,150	1,955,738	1,790,164
— 製造業	1,296,981	1,363,476	1,250,396
— 運輸與運輸設備	4,771,187	4,330,293	4,564,759
— 其他	4,833,360	6,296,263	4,500,757
— 小計	31,098,363	32,860,830	31,326,992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的貸款	1,678,114	2,047,159	1,848,337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33,444,295	36,716,304	34,595,575
— 信用卡貸款	1,254,594	1,384,054	1,432,687
— 其他	3,061,263	3,204,082	2,950,460
— 小計	39,438,266	43,351,599	40,827,059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總額	70,536,629	76,212,429	72,154,051
貿易融資	3,688,881	3,166,708	3,314,514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	31,467,416	25,563,843	27,440,271
客戶貸款總額	105,692,926	104,942,980	102,908,836

3. 客戶貸款 — 按區域分類

客戶貸款總額按國家或區域的分類，是根據交易對手的所在地，並已顧及轉移風險因素。一般而言，有關貸款的債權獲得並非交易對手所在地的國家的一方擔保，或該債權的履行對象是某銀行的海外分行，而該銀行的總辦事處並非設於交易對手的所在地，風險便確認為由一個國家轉移到另一個國家。

	30/6/2004		
	客戶貸款總額	不履行貸款	逾期3個月以上的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	82,589,385	1,052,409	749,347
中華人民共和國	7,287,547	499,918	250,078
其他亞洲國家	5,465,585	236,694	151,034
其他	10,350,409	87,070	77,815
總額	105,692,926	1,876,091	1,228,274
	30/6/2003		
	客戶貸款總額	不履行貸款	逾期3個月以上的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	84,694,817	1,911,321	1,178,335
中華人民共和國	4,593,239	745,156	748,877
其他亞洲國家	4,990,938	159,451	176,111
其他	10,663,986	66,350	66,886
總額	104,942,980	2,882,278	2,170,209
	31/12/2003		
	客戶貸款總額	不履行貸款	逾期3個月以上的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	81,092,324	1,587,928	872,215
中華人民共和國	5,588,249	747,602	470,946
其他亞洲國家	5,150,091	108,408	83,713
其他	11,078,172	82,451	71,799
總額	102,908,836	2,526,389	1,498,673

4. 跨國債權

跨國債權資料披露對海外交易對手風險額最終風險的所在地，並已顧及轉移風險因素。一般而言，有關貸款的債權獲得並非交易對手所在地的國家的一方擔保，或該債權的履行對象是某銀行的海外分行，而該銀行的總辦事處並非設於交易對手的所在地，風險便確認為由一個國家轉移到另一個國家。當某一地區的風險額佔風險總額的10%或以上，該地區的風險額便須予以披露。

30/6/2004				
	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7,852,881	1,222,989	5,695,548	14,771,418
亞洲國家 (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	11,153,832	1,269,974	6,827,439	19,251,245
北美洲	3,842,104	7,945,136	5,196,675	16,983,915
西歐	27,346,735	255	1,962,213	29,309,203
30/6/2003				
	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5,414,255	529,127	3,753,810	9,697,192
亞洲國家 (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	13,200,385	976,714	6,089,785	20,266,884
北美洲	4,986,105	963,601	4,868,598	10,818,304
西歐	32,469,016	105,683	1,213,058	33,787,757
31/12/2003				
	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5,942,870	1,117,031	4,763,759	11,823,660
亞洲國家 (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	13,068,878	1,156,111	6,184,322	20,409,311
北美洲	5,526,584	8,245,582	4,920,474	18,692,640
西歐	33,240,941	—	1,088,757	34,329,698

5. 逾期、經重組及收回資產

(a) 逾期及經重組貸款

	30/6/2004		30/6/2003		31/12/2003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的百分比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的百分比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的百分比
逾期客戶貸款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350,991	0.4	489,949	0.5	276,799	0.3
— 6個月以上至1年	236,118	0.2	550,957	0.5	339,092	0.3
— 1年以上	641,165	0.6	1,129,303	1.1	882,782	0.9
	<u>1,228,274</u>	<u>1.2</u>	<u>2,170,209</u>	<u>2.1</u>	<u>1,498,673</u>	<u>1.5</u>
經重組客戶貸款	<u>897,890</u>	<u>0.8</u>	<u>655,882</u>	<u>0.6</u>	<u>1,123,114</u>	<u>1.1</u>
逾期及經重組客戶 貸款總額	<u>2,126,164</u>	<u>2.0</u>	<u>2,826,091</u>	<u>2.7</u>	<u>2,621,787</u>	<u>2.6</u>
有抵押逾期貸款	<u>1,077,170</u>	<u>1.0</u>	<u>2,037,119</u>	<u>2.0</u>	<u>1,323,712</u>	<u>1.3</u>
無抵押逾期貸款	<u>151,104</u>	<u>0.1</u>	<u>133,090</u>	<u>0.1</u>	<u>174,961</u>	<u>0.2</u>
有抵押逾期貸款 抵押品市值	<u>1,650,331</u>		<u>3,058,217</u>		<u>1,736,962</u>	

於2004年6月30日、2003年6月30日及2003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予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中，並無逾期3個月以上或經重組的貸款。

(b) 不履行客戶貸款

不履行客戶貸款即其利息撥入利息懸欠賬目或已停止累計利息的貸款。

	30/6/2004		30/6/2003		31/12/2003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的百分比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的百分比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的百分比
不履行客戶貸款總額	1,876,091	1.78	2,882,278	2.75	2,526,389	2.45
特殊準備	226,239		260,401		219,528	
懸欠利息*	387,495		560,325		508,890	

* 包括已資本化的利息

於2004年6月30日、2003年6月30日及2003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予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中，並無利息撥入利息懸欠賬目或已停止累計利息的貸款，亦無就該等貸款提撥特殊準備。

(c) 對賬

	30/6/2004	30/6/2003	31/12/200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逾期貸款 (附註1)	1,228,274	2,170,209	1,498,673
經重組貸款 (附註2)	897,890	655,882	1,123,114
逾期及經重組貸款總額	2,126,164	2,826,091	2,621,787
減：逾期但仍累計利息貸款	(164,602)	(280,964)	(150,286)
減：經重組但仍累計利息貸款	(344,873)	(23,740)	(173,813)
加：不履行貸款但非逾期或經重組	259,402	360,891	228,701
不履行貸款總額	1,876,091	2,882,278	2,526,389

附註：

(1) 逾期貸款即逾期3個月以上的貸款。

(2) 根據修訂還款條款已逾期超過3個月的經重組貸款，已列入逾期貸款範圍，並不屬於經重組貸款。

(d) 其他逾期及經重組資產

	30/6/2004	
	累計利息	其他資產*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其他逾期資產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1,469	41
— 6個月以上至1年	979	408
— 1年以上	254	17,626
	2,702	18,075
經重組資產	—	—
其他逾期及經重組資產總額	2,702	18,075
	30/6/2003	
	累計利息	其他資產*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其他逾期資產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3,112	29,701
— 6個月以上至1年	2,594	1,165
— 1年以上	1,342	6,999
	7,048	37,865
經重組資產	—	—
其他逾期及經重組資產總額	7,048	37,865

	31/12/2003	
	累計利息	其他資產*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其他逾期資產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1,699	2,592
— 6個月以上至1年	1,442	1,096
— 1年以上	904	13,406
	4,045	17,094
經重組資產	—	827
其他逾期及經重組資產總額	4,045	17,921

* 其他資產是指貿易票據及應收款項。

(e) 收回資產

	30/6/2004	30/6/2003	31/12/200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回物業	189,338	226,748	176,265
收回汽車及機器	1,215	6,645	671
收回資產總額	190,553	233,393	176,936

此等數額指於2004年6月30日、2003年6月30日及2003年12月31日收回資產的估計市值。

H. 分部報告

本集團就其業務及地區的分部編製分部資料。由於業務分部較切合本集團內部財務資料匯報形式，故此採用此業務分部資料為基本報告形式。

個人銀行業務包括分行營運、個人電子網絡銀行服務、消費性貸款、按揭貸款及信用卡業務。

企業銀行業務包括企業借貸及銀團貸款、資產融資、商業貸款、中小型企業貸款、證券業務貸款、信託服務、強制性公積金業務及企業電子網絡銀行服務。

投資銀行業務包括財資運作、股票經紀及買賣服務、提供網上證券買賣服務及資產管理。

企業服務包括公司秘書服務、證券登記及商業服務、及離岸企業及信託服務。

其他業務包括銀行保險、保險業務及與地產有關的業務。

未分類的業務項目主要包括中央管理層、銀行行址、以及其他未能合理分配予特定業務分部的業務活動。

截至30/6/2004止6個月

	個人銀行	企業銀行	投資銀行	企業服務	其他	未分類	分部間之 交易抵銷	綜合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淨利息收入	915,921	615,169	269,194	(70)	25,747	(23,199)	—	1,802,762
源自外界客戶的其他 經營收入	228,462	133,102	172,776	183,298	56,237	47,063	—	820,938
分部間之交易收入	—	—	—	—	—	54,678	(54,678)	—
經營收入總額	<u>1,144,383</u>	<u>748,271</u>	<u>441,970</u>	<u>183,228</u>	<u>81,984</u>	<u>78,542</u>	<u>(54,678)</u>	<u>2,623,700</u>
未扣除準備的經營溢利/ (虧損)	601,305	476,241	327,938	68,162	11,016	(160,949)	—	1,323,713
分部間之交易	46,303	4,080	1,995	—	—	(52,378)	—	—
壞賬及呆賬(支出)/回撥	(72,655)	(70,466)	(612)	(2,683)	(131)	3,451	—	(143,096)
經營利潤	574,953	409,855	329,321	65,479	10,885	(209,876)	—	1,180,617
期內減值損失調撥	—	(15,638)	—	—	—	(8,401)	—	(24,03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415	1,914	11,765	—	(5,760)	(162)	—	8,172
其他收入及支出	—	(5)	11,652	—	—	6,575	—	18,222
除稅前溢利/(虧損)	575,368	396,126	352,738	65,479	5,125	(211,864)	—	1,182,972
所得稅	—	—	—	—	—	(170,761)	—	(170,761)
少數股東權益	—	—	—	(11,706)	—	(174)	—	(11,880)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u>575,368</u>	<u>396,126</u>	<u>352,738</u>	<u>53,773</u>	<u>5,125</u>	<u>(382,799)</u>	<u>—</u>	<u>1,000,331</u>
期內折舊	(44,906)	(23,744)	(8,353)	(3,512)	(3,559)	(38,409)	—	(122,483)
商譽攤銷	<u>(15,439)</u>	<u>(14,469)</u>	<u>(21,232)</u>	<u>(18,456)</u>	<u>(882)</u>	<u>—</u>	<u>—</u>	<u>(70,478)</u>

截至30/6/2003止6個月重報

	個人銀行	企業銀行	投資銀行	企業服務	其他	未分類	分部間之 交易抵銷	綜合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淨利息收入	976,928	557,757	274,915	21	13,919	(46,527)	—	1,777,013
源自外界客戶的其他 經營收入	184,706	121,137	280,779	181,356	61,321	36,253	—	865,552
分部間之交易收入	—	—	—	—	—	68,055	(68,055)	—
經營收入總額	<u>1,161,634</u>	<u>678,894</u>	<u>555,694</u>	<u>181,377</u>	<u>75,240</u>	<u>57,781</u>	<u>(68,055)</u>	<u>2,642,565</u>
未扣除準備的經營溢利/ (虧損)	665,973	426,866	431,800	52,408	4,595	(180,195)	—	1,401,447
分部間之交易	56,380	4,746	4,091	—	—	(65,217)	—	—
壞賬及呆賬支出	(124,651)	(75,741)	(69,667)	(4,924)	(5,515)	(10,713)	—	(291,211)
經營利潤	597,702	355,871	366,224	47,484	(920)	(256,125)	—	1,110,236
期內減值損失回撥/(增加)	—	(2,223)	—	—	5,557	971	—	4,305
銀行行址減值損失	—	—	—	—	—	(80,041)	—	(80,04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537)	13,561	(10,701)	—	23,421	(1,049)	—	22,695
其他收入及支出	—	—	(2,207)	—	—	(25,802)	—	(28,009)
除稅前溢利/(虧損)	595,165	367,209	353,316	47,484	28,058	(362,046)	—	1,029,186
所得稅	—	—	—	—	—	(224,992)	—	(224,992)
少數股東權益	—	—	—	(11,827)	135	—	—	(11,692)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u>595,165</u>	<u>367,209</u>	<u>353,316</u>	<u>35,657</u>	<u>28,193</u>	<u>(587,038)</u>	<u>—</u>	<u>792,502</u>
期內折舊	(42,038)	(18,685)	(8,174)	(3,540)	(4,327)	(35,543)	—	(112,307)
商譽攤銷	<u>(16,887)</u>	<u>(13,216)</u>	<u>(21,040)</u>	<u>(16,722)</u>	<u>(470)</u>	<u>—</u>	<u>—</u>	<u>(68,335)</u>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確認

確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份及期內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源自：	超過有關 折舊的折 舊免稅額	合夥 租賃交易	物業重估	準備	外匯合約未 實現盈利/ 未賺取折扣	稅損	其他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04年1月1日	281,859	555,523	184,346	(171,480)	—	(67,324)	1,787	784,711
投資撇銷額	—	(243,308)	—	—	—	—	—	(243,308)
綜合損益賬內								
撤銷/(存入)	(8,874)	(3,058)	—	(8,008)	—	8,974	(1,060)	(12,026)
儲備撇銷	—	—	(2,497)	—	—	—	—	(2,497)
匯兌及其他調整	—	—	—	—	—	(814)	—	(814)
於2004年6月30日	<u>272,985</u>	<u>309,157</u>	<u>181,849</u>	<u>(179,488)</u>	<u>—</u>	<u>(59,164)</u>	<u>727</u>	<u>526,066</u>
於2003年1月1日	256,709	436,636	169,044	(164,620)	23,972	(92,386)	3,974	633,329
投資撇銷額	—	(166,824)	—	—	—	—	—	(166,824)
綜合損益賬內								
撤銷/(存入)	29,793	(77)	—	(377)	8,169	2,148	915	40,571
存入儲備	—	—	15,575	—	—	—	—	15,575
匯兌及其他調整	—	—	—	—	—	269	—	269
於2003年6月30日	<u>286,502</u>	<u>269,735</u>	<u>184,619</u>	<u>(164,997)</u>	<u>32,141</u>	<u>(89,969)</u>	<u>4,889</u>	<u>522,920</u>

J.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項目

每項資產負債表以外項目的主要類別摘要如下：

	30/6/2004	30/6/2003	31/12/200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或然負債及承擔的合約數額			
— 直接信貸代替品	4,600,597	4,159,808	4,381,620
— 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433,008	514,149	496,632
—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2,590,214	2,358,338	2,596,662
— 其他承擔：			
原到期日少於1年或可無條件取消	26,458,527	20,682,040	20,395,121
原到期日在1年及以上	6,639,302	7,633,186	6,775,946
— 其他	250,447	57,594	50,117
總額	<u>40,972,095</u>	<u>35,405,115</u>	<u>34,696,098</u>
— 信貸風險加權數總額	<u>7,636,483</u>	<u>8,171,875</u>	<u>8,087,367</u>
衍生工具的名義數額			
— 匯率合約	51,839,401	23,714,955	35,334,684
— 利率合約	16,354,705	12,926,891	13,541,671
— 股份合約	801,426	586,888	840,638
總額	<u>68,995,532</u>	<u>37,228,734</u>	<u>49,716,993</u>
— 信貸風險加權數總額	<u>570,110</u>	<u>326,358</u>	<u>471,430</u>
— 重置成本總額	<u>1,616,771</u>	<u>932,254</u>	<u>1,458,276</u>

資產負債表以外項目的重置成本及信貸風險加權數額，並未計及雙邊淨額結算安排的影響。

K. 貨幣風險

如個別外幣的持倉淨額或結構性持倉淨額佔所持有外幣淨持倉總額或結構性淨持倉總額的10%或以上，便須予以披露。

	30/6/2004						總額
	美元	加元	英鎊*	人民幣	日圓	其他	
現貨資產	55,938	2,751	4,241	4,834	1,158	13,188	82,110
現貨負債	(49,898)	(4,748)	(6,119)	(4,618)	(560)	(22,165)	(88,108)
遠期買入	31,773	2,411	2,253	—	1,448	24,283	62,168
遠期賣出	(38,409)	(314)	(364)	—	(2,001)	(15,287)	(56,375)
期權倉淨額	5	11	(6)	—	1	(9)	2
長／(短)盤淨額	(591)	111	5	216	46	10	(203)

	30/6/2003						總額
	美元	加元	英鎊	人民幣*	日圓*	其他	
現貨資產	43,998	5,112	3,714	1,936	960	15,342	71,062
現貨負債	(42,663)	(5,146)	(6,199)	(1,880)	(427)	(18,448)	(74,763)
遠期買入	12,703	657	2,953	—	828	6,665	23,806
遠期賣出	(13,109)	(524)	(589)	—	(1,438)	(3,520)	(19,180)
長／(短)盤淨額	929	99	(121)	56	(77)	39	925

	31/12/2003						總額
	美元	加元	英鎊	人民幣	日圓*	其他	
現貨資產	50,041	4,337	4,374	2,544	1,448	13,050	75,794
現貨負債	(45,079)	(5,088)	(7,305)	(2,508)	(483)	(21,144)	(81,607)
遠期買入	23,881	1,674	2,110	—	1,137	13,328	42,130
遠期賣出	(27,768)	(780)	(171)	—	(2,095)	(5,223)	(36,037)
期權倉淨額	(9)	2	(3)	—	(3)	(3)	(16)
長／(短)盤淨額	1,066	145	(995)	36	4	8	264

* 此等外幣是少於外幣淨持倉總額的10%。該數額只列作比較用途。

	30/6/2004 港幣百萬元			
	美元	加元	其他	總額
結構性持倉淨額	1,457	220	377	2,054
	30/6/2003 港幣百萬元			
	美元	加元	其他	總額
結構性持倉淨額	1,431	220	366	2,017
	31/12/2003 港幣百萬元			
	美元	加元	其他	總額
結構性持倉淨額	1,423	228	376	2,027

L. 資本、資本充足及流動資金資料

1. 資本充足比率

	30/6/2004	30/6/2003	31/12/2003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未經調整資本充足比率	17.7	17.1	17.2
調整後資本充足比率	17.5	17.0	17.1

未經調整資本充足比率之計算，是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訂定用作規管用途的綜合基準及香港《銀行條例》附表3。綜合基準包括了本銀行及其所有附屬公司。

調整後資本充足比率的計算，是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頒布的指引《就市場風險維持充足資本》，計入在結算日的市場風險。所根據的綜合基準與未經調整資本充足比率所根據的相同。

2. 扣減後的資本基礎

	30/6/2004	30/6/2003	31/12/200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核心資本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3,698,675	3,629,676	3,668,634
股份溢價	572,304	355,427	520,305
儲備	14,778,428	13,787,298	14,059,945
少數股東權益	34,206	(76,759)	24,418
減：商譽	(2,298,113)	(2,347,937)	(2,343,408)
核心資本總額	16,785,500	15,347,705	15,929,894
可計算的附加資本			
土地及土地權益價值重估			
儲備(以70%計算)	661,704	745,173	659,956
一般呆賬準備	1,308,520	1,256,804	1,266,365
有期後償債項	4,282,700	4,277,803	4,260,751
可計算的附加資本總額	6,252,924	6,279,780	6,187,072
扣減前的資本基礎總額	23,038,424	21,627,485	22,116,966
資本基礎總額扣減項目	(934,071)	(971,491)	(1,049,318)
扣減後的資本基礎總額	22,104,353	20,655,994	21,067,648

3. 儲備

	30/6/2004	30/6/2003	31/12/200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572,304	355,427	520,305
一般儲備	11,898,218	11,725,166	11,747,096
行址重估儲備	945,291	1,064,534	942,794
匯兌重估儲備	7,103	18,971	24,939
其他儲備	89,553	53,969	91,968
留存溢利	3,197,805	2,323,134	3,105,764
總額	16,710,274	15,541,201	16,432,866
未入賬擬派股息	414,252	333,930	909,821

4. 流動資金比率

	截至30/6/2004 止6個月	截至30/6/2003 止6個月	截至31/12/2003 止年度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期內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43.9	46.0	44.8

期內平均流動資金比率是每月平均比率的簡單平均數，其計算是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訂定用作規管用途的綜合基準及香港《銀行條例》附表4。

M. 符合指引

此中期報告經已完全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於2002年11月8日所頒布的監管政策手冊《本地註冊認可機構披露中期財務資料》的標準，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01年12月頒布的修訂《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的準則。

中期股息

本行董事會欣然宣布派發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2角8仙(2003年：港幣2角3仙)，此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派發予於2004年8月25日星期三辦公時間結束時在股東名冊上已登記的股東，股東亦可選擇收取已繳足股款的新股以代替現金。是項以股代息的詳情將連同有關選擇表格約於2004年8月25日星期三寄予各股東。因以股代息而發行的新股有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後方可派發及作買賣。而有關的股息單及以股代息的股票將約於2004年9月15日星期三以平郵寄予股東。

過戶日期

由2004年8月23日星期一起至2004年8月25日星期三止，本行將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如欲享有上述中期股息，股東須於2004年8月20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將過戶文件送達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

2004年上半年，香港經濟承接去年始於第3季的反彈而持續穩定。雖然整體經濟表現已見改善，然而銀行業仍面對疲弱的貸款需求和激烈的競爭。在如此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中，東亞銀行集團在2004年上半年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000,000,000元，比較2003年度同期溢利港幣793,000,000元，增加港幣207,000,000元，即上升26.2%。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0.68元。平均資產回報率及平均股本回報率分別為1.02%和9.96%。

雖然客戶貸款總額於期內只輕微上升，但本行在2004年上半年的淨利息收入，由2003年同期的港幣1,777,000,000元，增加港幣26,000,000元至港幣1,803,000,000元，升幅為1.4%。獲得此業績改善，乃由於本行進行了積極的資產負債管理，因而取得良好成效。至於淨息差則收窄至1.94%。

由於上半年內證券價格持續下跌，導致債務證券在重估虧損方面有所增加。然而，因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上升，整體非利息收入亦僅輕微下降，由2003年同期的港幣866,000,000元，下跌5.2%至2004年的港幣821,000,000元。因此，經營收入總額稍微下跌0.7%，至港幣2,624,000,000元。

2004年首6個月的經營支出總額較2003年同期數字增加4.7%，至港幣1,300,000,000元。成本相對收入比率因此由2003年的47.0%，上升至2004年的49.5%。

未扣除準備之經營溢利達港幣1,324,000,000元，較上年度同期數字港幣1,401,000,000元，減少港幣77,000,000元，跌幅為5.5%。

隨著經濟前景轉好，加上本行採取各項預防措施以減低貸款虧損的潛在風險，因此本行的資產素質得以持續改善。期內，本行的壞賬及呆賬支出為港幣143,000,000元，相對2003年之比較數字港幣291,000,000元，減幅達50.9%。於2004年6月30日，不履行貸款佔貸款總額的比率，由2003年6月底的2.7%及12月底的2.5%，進一步下調至1.8%，正好顯示東亞銀行良好的資產素質。本行預料不履行貸款比率將會進一步下調。

東亞銀行已扣除準備之經營溢利錄得6.3%的增長，達港幣1,181,000,000元。

2004年上半年內，本行之應佔聯營公司的除稅前溢利減虧損為淨溢利港幣8,000,000元，2003年同期淨溢利則為港幣23,000,000元。

少數股東權益增加港幣200,000元至港幣12,000,000元。稅項支出減少了24.1%，至港幣171,000,000元。因此，2004年上半年之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000,000,000元。

財務狀況

於2004年6月30日，東亞銀行集團的綜合資產總額為港幣194,231,000,000元，其中客戶貸款佔54.4%，即港幣105,693,000,000元。客戶存款總額達港幣153,728,000,000元。在計入借貸資本共港幣4,283,000,000元後，資本總額由2003年年底的港幣24,387,000,000元，增至2004年6月底之港幣24,726,000,000元，上升1.4%。

本行在2004年上半年於到期時贖回港幣3,061,000,000元的存款證，及購回本行發行其總值港幣137,000,000元之存款證。

於2004年6月底，本行的債務組合總額面值為港幣2,497,000,000元，其賬面值為港幣2,350,000,000元。

在計入所有已發行的債務工具後，本行的貸款對存款比率為67.7%，較2003年年底的比率63.9%上升了3.8%。

已發行債務證券之年期

(以百萬元位列示)

	貨幣	總面值	到期年份			
			2004	2006	2007	2008
定息存款證						
於1999年發行	港幣	100	100			
貼現存款證						
於2002年發行	港幣	423		423		
於2002年發行	美元	88			88	
於2003年發行	澳元	52		52		
於2003年發行	紐元	47		47		
步陞存款證						
於2003年發行	美元	49				49
零售可贖回存款證						
於2002年發行	港幣	392			392	
所有已發行債務證券(相等於港幣)		2,497	100	934	1,080	383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為銀行業務的重要一環。本集團已建立一套完善的風險管理系統，以識別、衡量、監察及控制本集團所承受各類風險，並於適當的情況下分配資本以抵禦該等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均由管理層和有關的專責委員會定期檢討，並由風險管理委員會作出適當建議，最後經董事會批核。內部稽核員亦會對業務部門進行定期稽核，以確保該等政策及程序能得以遵從。本集團並已設立投資委員會以制定本集團的投資策略，及監察投資活動的表現和法規遵從情況。

(a)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源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承擔，可來自本集團的貸款及財資業務。為了監管本集團的信貸風險管理，董事會已授權本行之信貸委員會執行這職能；而此信貸風險管理乃獨立於借貸業務單位。信貸委員會經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有關信貸風險事宜，而風險管理委員會則負責處理本集團一切與風險管理相關之事項。

信貸委員會負責處理所有與本集團信貸風險有關之事務，包括信貸政策制定、信貸審批，以及監控資產素質。

本集團在評估個別客戶或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時，主要考慮因素為其財政實力及還款能力。本行可藉著客戶或交易對手提供的抵押品以減低信貸風險。此外，本行亦採取適當的控制措施，以監控信貸集中的潛在風險，例如根據本行的資本基礎以釐定大額風險限額。

就此方面，本集團已將信貸風險管理指引詳列於信貸手冊內，對信貸權限授權、授信標準、信貸監控處理、10級貸款分類系統、信貸追收及撥備政策作出詳盡的規定。

信貸委員會會定期審閱本集團之信貸手冊，以確保本集團之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健全和有效。

(b) 流動資金風險及市場風險管理

董事會授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狀況。此委員會的職能是監控集團內有關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市場風險的運作情況。

(1)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本集團可能無法履行當前承擔的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政策，並得到董事會批核。本集團透過法定流動資金比率、貸款對存款比率及到期錯配組合，以量度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每日均緊密監察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集團的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結構足以切合對資金的需求，並能經常符合法定的流動資金比率。本集團於2004年上半年的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為43.9%，遠超於法定的25%最低要求。

本集團維持充足的備用信貸，能提供策略性的流動資金，以應付日常業務中未能預計的大量資金需求。

(2)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由市場上之息率及價格的變化對銀行的資產、負債及承擔的影響，因而引起溢利或虧損的風險，本集團會監察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及商品價格等走勢，以監控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市場風險源自以當時市場價格估值(即按市價計值之基準)所持有作買賣交易的外匯、債務證券、股份及衍生工具；亦有源自以成本加應計利息估值(即累計基準)的投資及銀行活動的財務資產及負債；以及源自在資產負債表上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分類作其他投資項目的證券。

本集團已制定包括有適當指引、程序和控制措施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用以監控市場風險。

本集團在衍生工具上的交易活動，主要是為執行客戶的交易指令，以及為對其他交易項目所持倉盤而需要對沖。

財務衍生工具的價值是取決於其相關資產、利率、匯率或指數的表現。本集團對財務衍生工具的應用，主要在另類投資，或用以管理外匯、利率或股票風險，且僅會對此類工具有限度使用。參與衍生工具交易活動的有關指引已載於本集團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內。本集團在衍生工具上的交易活動，主要包括在交易所買賣的港元同業拆息市場的期貨合約及場外交易的外匯期權；而其他場外交易的外匯遠期、利率掉期及期權合約，主要被應用於對沖銀行業務賬冊上的利率及期權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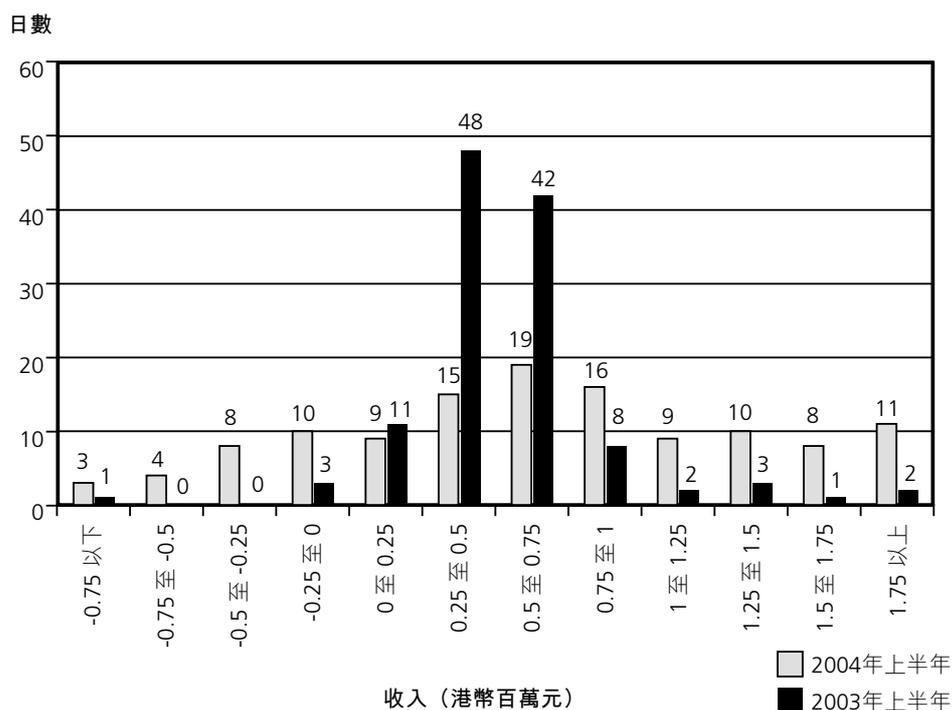
本集團在衡量和監察各交易活動的市場風險時，是根據本金(或名義)金額、未平倉盤、止蝕及期權限制所制定，亦規定各營業部門、營業類別及整體的風險均受控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已審閱及核准的限制內。買賣交易上的風險，每日均由獨立的中、後勤部門監察。本集團的市場風險報表會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定期檢查，並向董事會匯報，而超過已批核的限額，則於發生時作即時報告。

本集團運用風險數額來量化交易組合的市場風險。風險數額是統計學上的估計，用來量度於某一時段內，交易組合維持不變但因市場息率及價格的不利波動而引致市值上的潛在虧損。本集團於計算風險數額時，是依據過往市場息率與價格的波動、99%之置信水平及1日持倉期，並計入不同市場及息率的相關程度來推算。

2002年以前，計算風險數額的做法乃採用95%之置信水平來推算。自2002年起，涉及風險數額的計算基準則已改為99%的置信水平。此一改變是為遵循監管指引有關利用置信水平以衡量市場風險的規定。

於2004年6月30日，本集團與市場風險有關的財資交易組合的風險數額為港幣2,420,000元(2003年12月31日：港幣2,680,000元)。2004年上半年，本集團與市場風險有關的財資交易活動每日平均收入為港幣580,000元(2003年上半年：港幣530,000元)。每日收入的標準差為港幣2,010,000元(2003年上半年：港幣420,000元)。

與市場風險有關財資交易的收入每日分布圖
2004年上半年與2003年上半年



上圖為本集團於2004年上半年(對比2003年上半年)與市場風險有關的財資交易收入的每日分布情況。圖中顯示了122個交易日中有25日(2003年：於121個交易日中有4日)出現虧損。而最普遍的單日收入，是介乎港幣500,000元至港幣750,000元之間，共有19日(2003年：介乎港幣250,000元至港幣500,000元之間收入範圍共有48日)。最高的單日虧損為港幣19,410,000元(2003年：港幣890,000元)，次高的單日虧損為港幣1,310,000元(2003年：港幣220,000元)；而最高的單日收入為港幣4,270,000元(2003年：港幣3,170,000元)。

(i) 外匯風險承擔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承擔源自外匯買賣、商業銀行業務及結構性外幣資產或負債。所有外幣持倉均由集團的資金部管理，並維持在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所訂定的限額內。

在2004年6月30日，外匯交易持倉的風險數額為港幣1,240,000元(2003年12月31日：港幣720,000元)。2004年上半年每日平均外匯交易溢利為港幣740,000元(2003年上半年：港幣470,000元)。

本集團投資於分行、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外幣投資，其有關的溢利及虧損因為已撥入儲備內，所以未計算在風險數額內。管理此類外幣投資的主要目的，是要保護本集團的儲備免受匯率波動所影響。

(ii) 利率風險承擔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承擔源自財資及商業銀行業務活動，而此等活動的利率風險來自交易組合及非交易組合。所有交易組合持倉均由集團的資金部管理，並維持在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所訂定的限額內；而非交易組合的利率風險主要是由帶息資產、負債及承擔在再定息的時差，及某些定息資產和負債的不同到期日所引致，此等非交易組合的利率風險亦由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管。

在2004年6月30日，債務證券及衍生工具交易(除外匯遠期合約及期權)的風險數額為港幣1,960,000元(2003年12月31日：港幣2,110,000元)，此類交易活動在2004年上半年之每日平均虧損為港幣160,000元(2003年上半年之每日平均溢利：港幣50,000元)。

(iii) 股票風險承擔

本集團的股票風險承擔包括股票交易持倉及作長線投資的股票持倉。本集團的投資委員會定期審閱及監控股票交易活動。在2004年6月30日，股票交易持倉的風險數額為港幣12,780,000元(2003年12月31日：港幣6,710,000元)。

(c) 營運風險管理

營運風險乃指因內部程序不完善或失效、人為過失、系統故障或外來事故而引致虧損之風險。董事會已授權營運及其他風險管理委員會專責監督本銀行集團的營運風險管理。

本集團採用一套以風險為本的營運風險管理方法，以便集中管理風險較高的範疇。集團已制定一套完善的營運風險管理政策。此外，本集團每年均執行一系列的措施，務使集團的營運風險管理制度能與業界水平一致。此等措施包括自我評核營運風險、定期收集營運虧損數據、檢討營運審批權限、張力測試，以及檢討各項營運程序。

本集團亦制定了一套緊急事故應變方案，訂定必要程序以確保遇事時業務仍能持續運作，並能迅速恢復正常營運。此外，集團亦有購買足夠保險，以減低因營運風險引致的潛在虧損。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政策是要維持雄厚的資本，以支持集團的業務發展，並能達到法定的資本充足比率要求。本集團於2004年6月30日在計入市場風險的經調整資本充足比率為17.5%，未經調整之資本充足比率則為17.7%，兩者均遠超於法定的最低要求。

東亞銀行集團按各業務部門所承受的風險，為不同的業務活動分配資本。一些附屬公司或分行若受其他監管機構直接監管，便必須遵守有關監管機構的規定以維持足夠的資本。

業務回顧

改善運作環境，配合業務發展

策略聯盟

今年7月6日，本行與法國工商銀行簽署業務合作協議；該行是法國第4大銀行集團，擁有完善的地區性分行網絡，覆蓋全國。此次合作協議為東亞銀行於過去1年半內與其他銀行所建立的第7個策略聯盟。跟以往訂立之合作安排相類似，是次與法國工商銀行簽署協議之目的，是讓該銀行能透過東亞銀行強大的分行網絡及專業經驗，令雙方在業務上均能得益。東亞銀行將為法國工商銀行有意在香港和內地經商的客戶，向他們提供金融及銀行服務。現時，本行正與德國一家主要銀行進行商討，希望能建立類似的聯盟。

客戶關係管理系統

客戶關係管理系統第3階段的工作將於2004年第4季內完成，此計劃會進一步提升本行在客戶分層分析、定價策略和開發新產品方面的能力。

核心銀行系統

隨著核心銀行系統實施計劃於2003年9月開展，項目小組已於2004年3月完成首個重點工作—「項目界定及籌劃」(Project Definition and Planning)，而且亦已跟本行各使用部門界定和確認了有關業務和技術上的需要。此外，項目小組已於2004年4月開展了功能及技術設計階段。

後勤支援工序北移

本行以東亞電子資料處理(廣州)有限公司(「電子資料處理中心」)之名註冊的廣州後勤中心，自2002年啟用以來，一直運作暢順。

電子資料處理中心已建立了一平台，以處理本行總行轉移的各項後勤工序，例如數據輸入和電話諮詢服務。本行會繼續將不同部門相類似的工序轉移至電子資料處理中心處理。最近，本行已開始將若干涉及決策性技術的工作，轉移至電子資料處理中心處理。

個人銀行業務

分行業務

本行繼續透過「分行更新計劃」提升本行形象，設計現代化的銀行大堂寬敞舒適，環境怡人。全新形象廣受客戶和公眾人士歡迎，而營業收入上升亦令人鼓舞。未來數年，本行將會重新裝修更多分行。

本行持續推行「分行優化計劃」，務求增加銷售機會，改善營運效率。自本年年初至今，共有3間全新的分行啟業，同時亦有3間分行已遷址或與鄰近位置更佳的分行合併。東亞銀行於香港已設立有超過100間分行和顯卓理財中心之龐大網絡。

為進一步加強顯卓理財中心的服務，本行先後於1月份在北角，和7月份於太子和油麻地區新增了3間顯卓理財中心，使理財中心的總數達至16間。本行計劃在2004年年底，增加顯卓理財中心的總數至20間。

此外，東亞銀行為提升競爭力，不斷設計及推出嶄新的零售產品與服務：

- 今年2月，本行開始提供個人人民幣服務，該服務自推出後，廣受客戶支持。
- 於6月，本行提供增值稅退稅服務。東亞銀行乃是全球回報集團(Global Refund)於香港的獨家代理，亦為香港首家提供增值稅現金退稅服務之銀行。由外地回港的香港居民及來港旅客，可到東亞銀行總行，出示完整有效的「全球退稅支票」，即可獲得增值稅現金退稅。

本行為提升分行服務素質，已開展了「分行服務素質計劃」，並獲客戶正面回應。未來，本行將竭盡所能，繼續加強現已有的優質服務。

電子網絡銀行服務

2004年上半年，電子網絡銀行服務推出了網上債券及票據買賣服務，東亞銀行更開創先河，提供網上人民幣存款和電子證書登入服務。於2004年6月30日，已有接近270,000名用戶登記使用電子網絡銀行服務，而平均每天交易宗數超過110,000宗。

2004年5月，電子網絡銀行服務的網上財富管理服務(CyberWealth)榮獲The Asian Banker雜誌頒發「零售金融服務卓越大獎—產品／服務卓越獎」。同月，東亞銀行亦獲得互聯網專業人員協會舉辦的「無障礙優異網站獎2004」，以表揚本行所作努力，消除數碼隔膜，提供通行無阻的網站，讓有不同需要的社會人士方便瀏覽本行網頁。

此外，香港郵政於2004年3月頒贈「Distinguished Partnership Award」予東亞銀行，表揚本行在向公眾宣傳電子商務及電子證書方面所作的貢獻。

樓宇按揭貸款

隨著非典型肺炎威脅的減退和經濟反彈，地產市道於2003年第4季已開始復蘇，物業交易宗數和成交價格均顯著上升。

雖然如此，物業按揭貸款市場競爭依然激烈。面對劇烈的競爭，東亞銀行設計了一系列的貸款產品以迎合客戶不同的需要。2004年1月，東亞銀行與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合作，率先推出「置合意」9成定息按揭計劃，成績令人滿意。

東亞銀行亦積極與地產發展商合作，為欲購買新盤的買家提供極優惠的按揭計劃。此銷售手法於近月亦在市場大行其道。

私人貸款

隨著就業率改善，和整體經濟前景看好，東亞銀行為信貸紀錄良好的客戶提供了全新的「個人貸款計劃」，憑藉特惠的個人化利率和其他具吸引力的相關優惠，此貸款計劃自推出後反應不俗，成績令人鼓舞。

信用卡業務

2004年上半年，本行所採取的風險管理措施十分有效，大大改善了信用卡撇賬率，並與普遍市場水平相若。隨著推出了分享正面信貸資料計劃，加上近期經濟復蘇，今年的信用卡壞賬情況可望進一步改善。

東亞銀行與多家知名商戶合作，為信用卡客戶提供一系列的尊享優惠和折扣。為增加應收賬，本行亦不斷推出各項市場推廣計劃，促進信用卡業務。此外，本行與聖雅各福群會合作，於今年1月推出了全新的聯營卡計劃—「聖雅各福群會萬事達卡」。

4月份，東亞銀行正式成為中國銀聯成員；本行隨即成功推出了人民幣卡收單服務，以配合「五一黃金週」內地旅客來港的消費高峰期。展望未來，由於內地進一步放寬「個人遊」計劃，令來港旅客人數不斷上升，以往疲弱的零售業得以復蘇，為本地市場帶來了龐大商機，本行的人民幣卡收單業務亦將因此受惠。此外，隨著香港與內地關係更見緊密，東亞銀行現已積極準備，計劃於今年內推出銀聯人民幣信用卡。

銀行保險業務

為加強人壽保險業務發展，東亞銀行已於2004年首季將人壽保險產品重新包裝命名，全新品牌名為「東亞人壽保險系列」，廣受客戶和公眾人士注意。於今年首兩季度內，東亞人壽保險業務的業績，較去年同期取得了顯著的增長。

東亞銀行會繼續拓展其人壽及一般保險的產品系列，以切合客戶的不同需要。本行在今年上半年分別推出了「開心儲蓄保」和「意外保障計劃」；此外，本行於7月份推出「哥爾夫球綜合保」，而一系列的的全新或改良產品，例如醫療計劃、人壽保障及人壽儲蓄保險等計劃，亦將於今年下半年陸續推出。

藍十字保險

藍十字於2004年上半年的總保費收入，超越其所訂目標11%，保費收入增長率達24%。

人壽保險業務持續增長，為本行帶來可觀收益；與去年業務相比，此業務的增長率達140%。

企業銀行業務

企業貸款

東亞銀行一直於本地銀團及企業貸款市場上穩守重要位置。儘管於2004年上半年，銀團貸款市場轉趨活躍，但在激烈的競爭下銀團貸款交易的息差持續收窄。因此，本行更積極爭取優質的中型企業客戶，以增加收益和擴大客戶基礎。

本行於2004年上半年內，參與了若干主要包銷銀團貸款項目，其中包括為新鴻基地產涉資港幣55億元的貸款、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Merryhill集團有限公司涉資港幣33億元的貸款，以及嘉里建設有限公司涉資港幣70億元的交易。

由於貿易復蘇，香港出口貿易於期內錄得增長。2004年4月，本行再次向特選客戶推出「獎賞計劃」，客戶只需於指定期間內達至設定的貿易票據營業額，即獲享獎賞優惠。未來數月，本行將推出更多計劃，以吸引在內地及香港開設辦事處的新公司。

營商環境得以改善，亦鼓勵不少中小企業作新投資。東亞銀行大力支持中小企業發展，特別向該等管理良好的企業，提供條件優越而靈活的營運資金和定期貸款。

此外，本行與多個專業團體、貿易組織和商會等合辦研討會，務求繼續為中小企業推廣良好企業管治和財務管理。由政府工業貿易署主辦的「業務諮詢服務」，開辦有關創業與營運的研討會，獲得一致好評，本行亦有參與。

資產融資

在再融資的需求急升帶動下，的士貸款市場於2004年上半年錄得顯著增長。作為此市場的主要貸款銀行，東亞銀行於期內取得零撇賬的優秀紀錄。同時，私家車及商用車輛的貸款業務表現同樣理想，與上年度同期比較，增幅達22%。

由於東亞銀行內部增長理想，加上收購本行的聯營公司鼎協租賃國際有限公司的融資貸款部，機械融資貸款於期內錄得逾雙倍的增長。更重要的是，是次收購進一步加強了本行於機械融資貸款市場上的市場份額。

證券貸款

隨著2004年本地證券市場的回升，東亞銀行於證券貸款業務方面達到預期目標，而客戶對新股公開發售的相關借款需求仍然是證券貸款業務的重要一環。此外，本行於2004年上半年內，參與了為3家發行機構提供收票銀行服務的項目。在下半年內，本行將繼續參與更多收票銀行服務的項目。

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強制性公積金

期內，東亞銀行於強制性公積金集成信託計劃，以及行業計劃的成員人數和涉及的資產總額繼續錄得增長。為進一步提升服務水平，本行在年初進行了一項大型的客戶意見調查，以收取客戶的寶貴意見及建議。整體而言，調查結果反映了客戶對本行的服務十分滿意。

信託管理服務

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除了提供強積金服務之外，亦為客戶提供廣泛的信託服務。今年3月，本行推出了「東亞資本增長基金」的子基金—「東亞環球債券基金」，為強積金計劃提供更多元化的投資機會；上述兩個基金同為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所託管。

企業電子網絡銀行服務

2004年首6個月，使用企業電子網絡銀行服務的企業客戶不斷上升，增幅理想。截至2004年6月底，已有超過11,600名的企業客戶登記使用本行的企業電子網絡銀行服務，較2003年同期勁升73%。

為鼓勵更多企業客戶在網上交易，本行開展了一系列的宣傳計劃，並集中推廣數項主要服務範疇，包括匯款、支薪和強積金服務。

業務拓展

東亞銀行致力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並且鞏固與客戶的關係，持續與業務夥伴攜手舉辦多個研討會。以今年3月為例，本行與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及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合辦研討會，為客戶提供有關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CEPA)的最新資訊，及剖析如何在CEPA下獲得零關稅優惠的步驟。

在6月，東亞銀行舉辦了一年一度的「東亞論壇」，題為「東亞論壇2004：掌握優勢 早佔先機」。本行就是次論壇特地邀請了數位傑出專才、學者和商界領袖作演講嘉賓，與客戶分享他們獨到見解及親身經驗。本行舉辦該論壇反應熱烈，廣受客戶讚賞。

投資銀行業務

東亞證券有限公司(「東亞證券」)－電子網絡股票買賣服務

本年首6個月，東亞證券穩守其在市場上的重要地位。

期內，東亞證券致力提高服務水平，以迎合客戶和市場不斷增長的需求，其所作努力取得重大成果，令人鼓舞。電子網絡股票買賣賬戶數目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41%。於6月30日，該公司已有逾42%的證券客戶選用網上股票買賣服務。

東亞證券為鼓勵客戶使用電子買賣平台進行股票交易，特別提供了各項優惠安排，並得到客戶的積極反應。現時，透過電子網絡股票買賣系統完成的交易，分別佔總成交宗數及總成交金額的49%及32%。

於2004年第3季內，東亞證券將引入互聯網「定點」即時股票報價服務，以進一步提升電子網絡股票買賣服務。此項「定點」股票報價服務類似現時的「串流」即時報價服務，但收費將會更低。東亞證券亦會於2004年下半年進一步加強「話音識別」電話買賣系統服務。

結構投資產品

為積極擴展財富管理服務，本行於今年4月開始提供新一系列的股票掛鈎存款—「籃子股票掛鈎存款」，並獲得客戶的廣泛支持。

除了每日為客戶提供掛鈎存款外，本行亦把握2004年上半年內利率低企的市場機會，推出了若干保本的指數掛鈎存款，即「疊疊升指數掛鈎存款—系列1及系列2」，以及「目標回報指數掛鈎存款」。此等產品不但廣受客戶歡迎，而且擴闊了本行結構投資產品的組合。

2004年上半年內，掛鈎存款的投資金額和相關的費用收入均錄得可觀升幅，較2003年度同期分別增長1.35倍及4.84倍。踏入下半年，本行將會設計出更多切合客戶需要的籃子股票掛鈎存款及其他掛鈎存款，讓客戶亦能利用利率上升周期取得更佳的投資回報。

中國業務總部

2004年4月，東亞銀行成功取得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的初步批核，准許本行將成都代表處升格為分行，這將進一步鞏固本行於中國市場上的領導地位。本行現正籌備有關工作，預計東亞銀行成都分行會於今年年底投入服務。

為拓展未來業務，本行深圳分行已於2004年6月遷至新購置位於福田區的物業，而原址暫定於今年第3季轉為深圳羅湖支行；在遷址完成及羅湖支行投入服務後，本行於內地的營業網點總數將達到18個。

2004年上半年，東亞銀行上海、大連、廣州、深圳及珠海分行先後獲准向內地企業提供人民幣服務。目前，上述5間分行均可向外國人、內地企業和外商投資企業提供人民幣服務。

海外分行業務

東亞銀行集團繼續實行其國際業務策略，拓展並提升海外銀行服務的素質。於本年6月中，設於美國的新資訊科技平台已開始運作，為本集團的美國業務提供即時電腦系統；為不斷增加在美國營商的華僑提供更有效率的服務。

隨著美國東亞銀行於2003年，將其總部由加州亞罕布拉市遷往紐約市後，西岸地區總部亦已於2004年7月中遷至加州亞罕布拉市的另一幢新大廈。

另一方面，加拿大東亞銀行已在2004年4月推出了電子網絡銀行服務，為客戶提供更大的方便。

企業服務

東亞銀行集團透過集團成員Tricor Holdings Limited(「卓佳」)，現已成為香港企業和投資者服務的主要供應商。卓佳提供的服務範圍非常廣泛，包括會計、新公司籌組、企業法規及公司秘書、行政人員招聘、首次公開招股及股份登記、支薪和信託管理服務等。

卓佳於今年上半年的表現續有進展，這主要是由於其成功整合業務，及推行適當的成本控制措施。卓佳剛於上年底收購的新業務，即Tricor Executive Resources Limited(前身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香港的行政人員徵聘部門)，以及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的離岸企業服務公司East Asia Corporate Services (BVI) Limited，兩項業務均表現良好。另一方面，卓佳目前已為香港逾60%上市公司服務的投資者服務部，其業務亦受惠於今年上半年內集資市場中多項的首次公開招股活動。

現時，卓佳在北京、英屬處女群島、香港和澳門均設有辦事處。為回應客戶的需要，卓佳亦將於下半年在上海開設辦事處。

人力資源

於2004年6月30日，東亞銀行集團的僱員數目如下：

香港	4,160人
大中華其他地區	994人
海外	391人
合共	<u>5,545人</u>

在2004年上半年，人力資源處主力加強本行整個薪酬獎勵機制。經過兩年的凍薪後，本行在2004年度的薪酬調整時，表現良好的員工已獲得獎勵加薪；同時，本行亦於今年1月推出了全新的高級行政人員花紅計劃。

此外，為改善培訓課程的質素，訓練發展部不時與不同部門緊密合作，以探討各部門對培訓課程的需求，並設計及評估有關課程；此舉有助改善員工技能，提升更佳的服務水平，以推廣和銷售本行各項產品和服務。為激勵員工的團隊精神，本行的員工康體會已組織多類型的員工活動，並積極組隊參加對外的運動賽事。

策略和前景

2004年上半年，本行貫徹其策略，繼續專注於業務增長、分行改革、拓展交叉銷售機會和提升營運效率。透過提供優質財務服務和方案予客戶，本行繼續取得內部增長。雖然在期內，本地及世界經濟已開始復蘇，但由於預期全球息口趨升，加上油價高企造成不明朗因素，因此經營環境仍充滿挑戰。本行將會繼續加強發展其零售金融產品之分銷和銷售能力，以抵禦市場的挑戰。

本行竭力拓展高效收入來源，以維持和加強其競爭力，目前已設計了若干創新產品，迎合客戶需要。本行將會積極發展其財富管理業務，尤其是獲市場好評的顯卓理財服務。此外，東亞銀行亦會繼續分別透過卓佳，和藍十字(亞太)保險有限公司，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企業服務、股份登記業務以及保險業務的地位。東亞銀行集團更會在本行、卓佳、藍十字和其他附屬機構的客戶群中加強交叉銷售機會，以提升集團的整體收益。

此外，本行亦會繼續致力提升銀行營運效率，其中的辦公室集中計劃，將所有支援運作集中於觀塘「創紀之城」，整個項目的進展良好，本行預計可於2005年首季遷入該簇新的辦公大樓。同時，本行亦會繼續將合適的後勤工序北移。另外，本行將重新檢討其運作系統，務求提升效率。以上各計劃將有助提高本行整體營運效率，進一步推動未來業務發展和增長。

董事及行政總裁權益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公布的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2004年6月30日所持有本行及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的詳情如下：

I. 本行股份權益的好倉

姓名	身分及性質	股份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率
李國寶	實益擁有人	18,740,885	19,380,221 ¹	1.31
	配偶的權益	639,336		
李福和	實益擁有人	1,235,804	32,191,182 ²	2.18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30,955,378		
黃頌顯	實益擁有人	46,810	390,941 ³	0.03
	配偶的權益	344,131		
李兆基	實益擁有人	647,985	1,647,985 ⁴	0.11
	法團的權益	1,000,000		
李福善	實益擁有人	894,000	46,840,690 ⁵	3.17
	配偶的權益	3,113,000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42,833,690		
黃子欣	配偶的權益	124	10,483,025 ⁶	0.71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10,482,901		
李國星	實益擁有人	23,093	31,012,190 ⁷	2.10
	配偶的權益	33,719		
	酌情信託的受益人	30,955,378		
彭玉榮	實益擁有人	334,318	334,318	0.02
蒙民偉	實益擁有人	797,386	6,040,047 ⁸	0.41
	法團的權益	5,242,661		
陳棋昌	實益擁有人	348,800	348,800	0.02
羅友禮	信託的受託人	258,390	258,390 ⁹	0.02
邱繼炳	法團的權益	1,000,000	1,000,000 ¹⁰	0.07
郭炳江	—	—	無	無
李澤楷	—	—	無	無

附註：

1. 李國寶為18,740,885股的實益擁有人。由於其配偶潘金翠擁有639,336股之權益，他亦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
2. 李福和為1,235,804股的實益擁有人。餘下之30,955,378股由The Fook Wo Trust持有，李福和為該信託的成立人，惟他不可以影響受託人如何行使其酌情權。披露該30,955,378股出於自願性質。李國星作為該信託其中一位酌情受益人，亦擁有該30,955,378股的權益(請參閱下列附註7)。

3. 黃頌顯為46,810股的實益擁有人。由於其配偶林美蓮擁有344,131股之權益，他亦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

4. 李兆基為647,985股的實益擁有人。

李兆基被視為擁有由Superfun Enterprises Limited (「Superfun」)持有之1,000,000股。Superfun由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中華煤氣」)全資擁有。由Kingslee S.A.持有73.48%股權的恒基兆業發展有限公司持有中華煤氣36.72%股權。而Kingslee S.A.是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恒基地產」)的全資附屬公司。

恒基兆業有限公司(「恒基兆業」)持有恒基地產61.87%股權。Hopkins (Cayman) Limited (「Hopkins」)，作為一個單位信託(「該單位信託」)的受託人，擁有恒基兆業的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股份。Rimmer (Cayman) Limited (「Rimmer」)及Riddick (Cayman) Limited (「Riddick」)，分別為不同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持有該單位信託的單位。李兆基擁有Hopkins、Rimmer及Riddick的全部已發行股份。

5. 李福善為894,000股的實益擁有人。由於其配偶楊延茵擁有3,113,000股之權益，他亦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餘下之42,833,690股由兩個酌情信託Settlement of Dr. Simon F.S. Li及The Longevity Trust持有，李福善為該兩個酌情信託的成立人，惟他不可以影響受託人如何行使其酌情權。披露該42,833,690股出於自願性質。

6. 由於其配偶郭志蕙擁有124股之權益，黃子欣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而由於黃子欣為一個酌情信託The Wong Chung Man 1984 Trust的成立人，他亦被視為擁有該酌情信託所持有的10,482,901股。

7. 李國星為23,093股的實益擁有人。由於其配偶吳伊莉擁有33,719股之權益，他亦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餘下之30,955,378股由一個酌情信託The Fook Wo Trust持有，李國星為該信託的其中一位酌情受益人。作為該酌情信託的成立人，李福和亦已就該等30,955,378股作出披露(請參閱上列附註2)。

8. 蒙民偉為797,386股的實益擁有人。餘下的5,242,661股當中：(i) 4,502,798股由信興電器貿易有限公司持有；(ii) 668,323股由信興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及(iii) 71,540股由信興廣告有限公司持有。蒙民偉為該等法團的主席。該等法團慣於按照蒙民偉的指令或指示行事。

9. 由於羅友禮為K.S. Lo Foundation的一位受託人，他被視為擁有K.S. Lo Foundation持有之258,390股。

10. 邱繼炳被視為擁有由他實益擁有的Bonham Industries Limited持有之1,000,000股。

II. 本行相關股份(就股本衍生工具而言)的好倉

根據本銀行的認可僱員認股計劃，李國寶、彭玉榮及陳棋昌獲授予認股權，以認購本行普通股股份。該等認股權屬於非上市以實物交收的期權。有關此等認股權在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資料，見於下列「認股權資料」項下。

III. 本行相關法團債權證權益

姓名	發行人	身分及性質	債權證數額	總數
李福善	East Asia Financial Holding (BV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000,000美元	2,000,000美元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1,000,000美元	

附註：李福善實益擁有為數1,000,000美元由East Asia Financial Holding (BVI) Limited (「EAFH (BVI)」)發行的債權證，而他亦被視為擁有由一個酌情信託Settlement of Dr. Simon F.S. Li持有為數1,000,000美元由EAFH(BVI)發行的債權證。李福善為該酌情信託的成立人，惟他不可以影響受託人如何行使其酌情權。披露該等由酌情信託持有之1,000,000美元債權證出於自願性質。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04年6月30日，本行各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本行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被認為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或任何必須列入本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任何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必須向本行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報的權益。

認股權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所披露有關認股權的資料如下：

(1)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認股權的變動：

姓名	授予日期 ^a	認股權數目				於30/6/2004日 尚未行使
		於1/1/2004日 尚未行使	授出	行使	失效	
李國寶	21/4/1999	145,000	—	145,000 ^c	—	無
	20/4/2000	145,000	—	—	—	145,000
	19/4/2001	850,000	—	—	—	850,000
	18/4/2002	850,000	—	—	—	850,000
	02/5/2003	1,000,000	—	—	—	1,000,000
	22/4/2004	—	1,000,000 ^b	—	—	1,000,000
彭玉榮	21/4/1999	130,000	—	130,000 ^c	—	無
	20/4/2000	130,000	—	—	—	130,000
	19/4/2001	400,000	—	—	—	400,000
	18/4/2002	400,000	—	—	—	400,000
	02/5/2003	500,000	—	—	—	500,000
	22/4/2004	—	500,000 ^b	—	—	500,000
陳棋昌	21/4/1999	130,000	—	130,000 ^c	—	無
	20/4/2000	130,000	—	—	—	130,000
	19/4/2001	400,000	—	—	—	400,000
	18/4/2002	400,000	—	—	—	400,000
	02/5/2003	500,000	—	—	—	500,000
	22/4/2004	—	500,000 ^b	—	—	500,000
其他僱員的總數*	21/4/1999	331,000	—	331,000 ^c	—	無
	20/4/2000	3,293,000	—	1,272,000 ^c	—	2,021,000
	19/4/2001	1,785,000	—	585,000 ^c	—	1,200,000
	18/4/2002	1,800,000	—	370,000 ^c	—	1,430,000
	02/5/2003	13,165,000	—	2,450,000 ^c	190,000	10,525,000
	22/4/2004	—	13,495,000 ^b	—	120,000	13,375,000

* 按香港《僱傭條例》所指的「連續合約」工作的僱員

(2)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並無認股權被註銷。

(3) 有關認股權的會計政策：

僱員獲發認股權以購買本行股份。在2002年以前被採納的計劃，認股價是根據給予認股權當日之前5個營業日本行現有股份的平均收市價的95%計算。而2002年被採納的計劃，股權行使價與相關股份於授予日的公平價值相同。沒有僱員福利支出或債務於給予日或授予日被確認。當認股權被行使時，股本因所收款項而增加。

附註：

a. 認股權詳情：

授予日期	有效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幣(元)
21/4/1999	21/4/1999 — 20/4/2000	21/4/2000 — 21/4/2004	12.09
20/4/2000	20/4/2000 — 19/4/2001	20/4/2001 — 20/4/2005	16.46
19/4/2001	19/4/2001 — 18/4/2002	19/4/2002 — 19/4/2006	16.96
18/4/2002	18/4/2002 — 17/4/2003	18/4/2003 — 18/4/2007	15.80
02/5/2003	02/5/2003 — 01/5/2004	02/5/2004 — 02/5/2008	14.90
22/4/2004	22/4/2004 — 21/4/2005	22/4/2005 — 22/4/2009	23.23

b (i) 本銀行股份在緊接2004年4月22日授出認股權當日之前的收市價為港幣23.20元。

(ii) 在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授出認股權的價值：

董事會認為評估認股權的價值涉及多方面主觀及不肯定的假設，因此不宜披露於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授出之認股權的價值。董事會相信基於揣測性的假設以評估認股權的價值意義不大，且對股東有所誤導。

c. 在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銀行股份在緊接有關認股權行使日期之前的半年加權平均收市價：

授予日期	行使認股權 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幣(元)	半年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幣(元)
21/4/1999	736,000	12.09	24.18
20/4/2000	1,272,000	16.46	24.14
19/4/2001	585,000	16.96	24.62
18/4/2002	370,000	15.80	24.89
02/5/2003	2,450,000	14.90	21.74

除上述所披露外，於2004年6月30日，本銀行的董事或行政總裁或他們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概無獲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本銀行或其任何相聯公司的股本或債務證券。

大股東及其他人士的權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行的董事或行政總裁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士除外）於2004年6月30日在本行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必須向本行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本行權益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分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率
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s Limited	受託人	94,710,382*	6.40

* 該等股份由多個信託持有，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s Limited為該等信託的受託人，因而被視為擁有該等94,710,382股股份。

買賣本行上市證券

在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上市證券。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內並無任何董事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指出本行在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任何期間內，未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國寶 謹啟

香港，2004年7月30日

在本報告日期，本行之執行董事為李國寶博士（主席兼行政總裁）、彭玉榮先生（副行政總裁）及陳棋昌先生（副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則為李福和博士、李福善博士、李國星先生、蒙民偉博士、丹斯里邱繼炳博士及李澤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黃頌顯先生、李兆基博士、黃子欣博士、羅友禮先生，以及郭炳江先生。